

证券代码：002130

证券简称：沃尔核材

公告编号：2025-021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14日（星期一）以电话及邮件方式送达给公司3名监事。会议于2025年4月24日（星期四）以现场会议方式在公司办公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监事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俊先生主持，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二、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内容详见 2025 年 4 月 26 日的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三、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24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692,653.19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21.0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4,755.08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21.00%；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79,850.34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23.35%。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四、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是依据公司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具备合法性、合规性、合理性，有利于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广大中小投资者利益的情形。我们对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无异议，并同意提交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另行通知。

五、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有助于提高公司会计信息质量，有助于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对会计政策的变更。

六、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的决议程序合法合规，依据充分；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能够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七、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2025年度拟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发展需求，交易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符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交易方式符合市场规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八、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控体系，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实际需要，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立和有效执行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内部控制方面的重大不利事项，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能够全面、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和运作的实际情况。

九、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证券投资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证券投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和自筹资金，没有造成公司资金压力，也没有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公司的证券投资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十、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十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的议案》。

经审查，监事会认为：本次对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的调整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履行了必要的程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进行调整。

十二、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5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已经按照相关要求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授予条件成就，董事会确定 2025 年 4 月 24 日为授予日，该授予日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本次激励计划关于授予日的规定；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不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公司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禁止授予权益的情形，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同意以 2025

年 4 月 24 日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日，并向 479 名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 813.74 万份，行权价格为 21.73 元/份。

特此公告。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4月26日